

地籍圖謄本

中壢電謄字第332617號

土地坐落：桃園縣觀音鄉三座屋段三座屋小段406,408,409,410,411,418,419地號共7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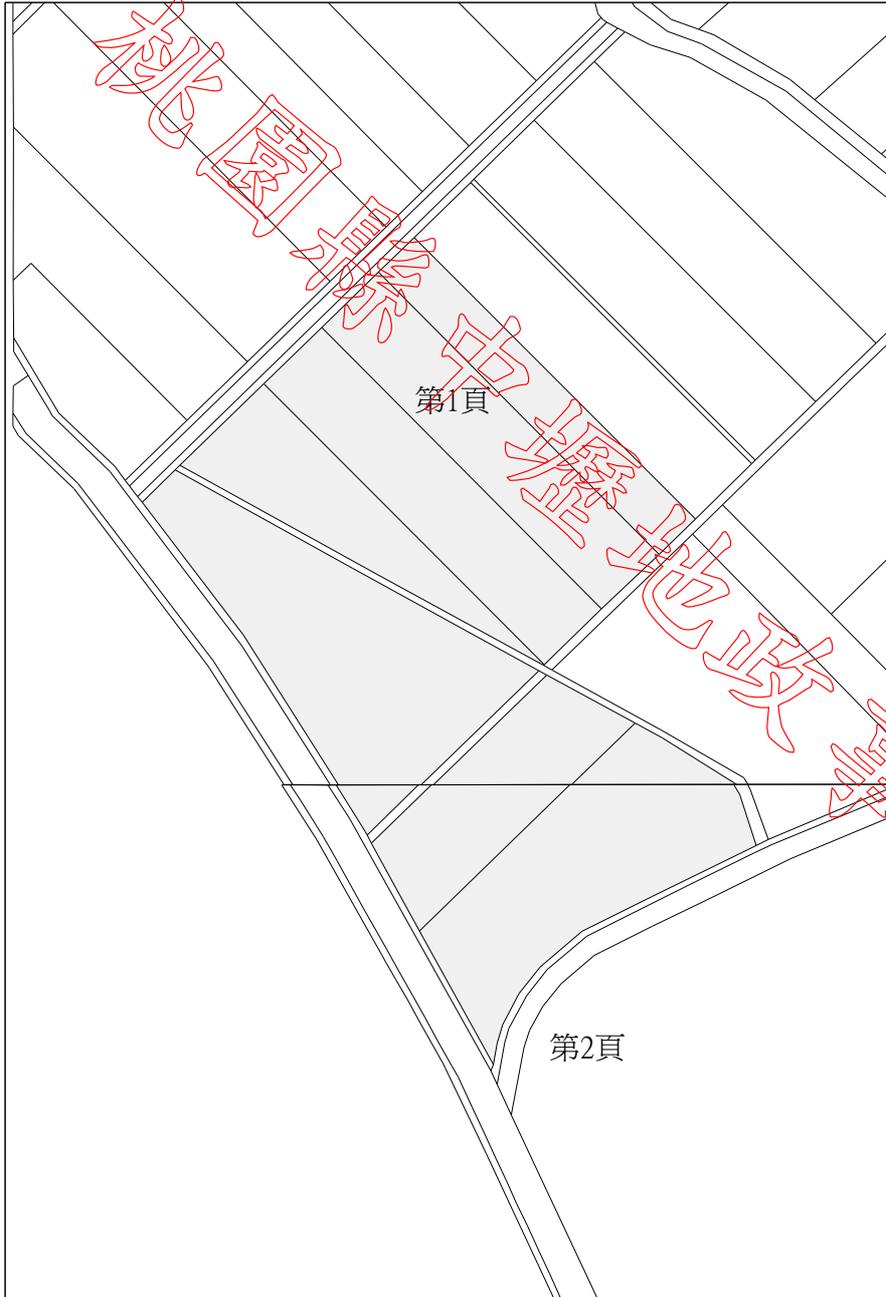
本謄本與地籍圖所載相符（實地界址以複丈鑑界結果為準）

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縣中壢地政事務所
本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縣中壢地政事務所
中華民國 101年11月22日

主任：何明光

地籍圖謄本如附件共2頁，接續圖如下：



桃園縣中壢地政事務所

63



比例尺：1/1200

原比例尺：1/1000



桃園縣中壢地政事務所



比例尺：1/1200

原比例尺：1/1000

